

活期性及支票存款帳戶郵寄銷戶申請書

【限銷戶餘額不超過新臺幣壹拾萬元(含)為限】

申請人(即存戶)原於 貴行開立之存款帳戶，因故無法親洽辦理結清銷戶，茲同意以郵寄方式向 貴行申請下列往來帳戶結清銷戶事宜，銷戶餘款請 貴行扣除相關費用後，依下列指定處理方式支付：

一、申請結清開立於貴行之下列帳戶：

- 活期性存款 帳號：_____ 戶名：_____
- 支票存款 帳號：_____ 戶名：_____

二、支票存款帳戶：

- 繳回未使用之所有剩餘空白票據共_____張(號碼：_____號至_____號)，並切結已無票據流通在外。
- 尚有已簽發未經提示付款之票據明細如下，茲申請兌付，並以等額現金匯寄 貴行本人支票存款帳戶並加以圈存，待執票人提示時，敬請惠予兌付。(本表不敷記載可黏貼於下並於騎縫處加簽/章)

票據種類	票據號碼	票載金額	票載年月日	備註

註：申請人結清新臺幣支票存款帳戶時，除願遵照 貴行支票存款相關規定辦理外，需將剩餘空白票據劃線作廢後一併寄回銀行且同意 貴行得另行填具相關憑條辦理存款帳戶內餘額之提款，並切結已無票據流通在外，或尚有已簽發未經提示付款之票據，連同請兌票據等額現金匯寄貴行本人支票存款帳戶並加以圈存。

三、結清帳戶款項扣除作業處理費、匯費或開票費用後，餘款處理方式：

- 指定申請人為抬頭人之劃線禁止背書轉讓支票(票號：_____【此欄由銀行填寫】)
*支票郵寄至下列通訊地址。
- 匯入申請人其他存款帳戶(請提供指定匯入帳戶存摺封面影本)
_____銀行_____分行 存款帳號：_____

其他約定事項：

- 第一條 茲聲明在 貴行辦妥結清銷戶前，所發生之任何金融卡、電話銀行、網路銀行等自動化設備交易糾葛，概由申請人負責，與 貴行無涉。
- 第二條 銷戶帳號使用之金融卡、電話銀行、網路銀行等自動化設備功能，於帳戶結清時一併停用。
- 第三條 帳戶餘額以 貴行紀錄為準，並同意以無摺方式及本申請書作為銷戶提款之依據。
- 第四條 同意依 貴行公告收費標準，支付郵寄銷戶作業處理費新臺幣 200 元整。
- 第五條 帳戶餘額不足 貴行作業處理費時，申請人同意一併檢附足額現金辦理銷戶，如未提供足額現金， 貴行可拒絕受理，同時免退回原申辦文件，由申請人親洽原開戶行辦理結清銷戶事宜。
- 第六條 結清銷戶基準日係以銀行完成銷戶手續當日為準。
- 第七條 其他未盡事宜悉依 貴行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此致

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申請人：_____

(客戶親簽並加蓋原留印鑑)

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：_____

電話：_____

住址：_____

結清銷戶日期： 年 月 日

已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電話查證/函證/其他方式
方式確認存戶身分及申辦事項無誤。

經辦/核章	覆核